

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行业龙头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634
交易代码	00563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8,839,537.2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可受益于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方向且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龙头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精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合理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将基金资产在股票和债券之间灵活配置，同时采取积极主动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策略，紧跟当下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各行业的成长机会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力争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长期平稳增长。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4月1日—2020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56,777.64
2. 本期利润	33,669,259.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99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5,536,613.6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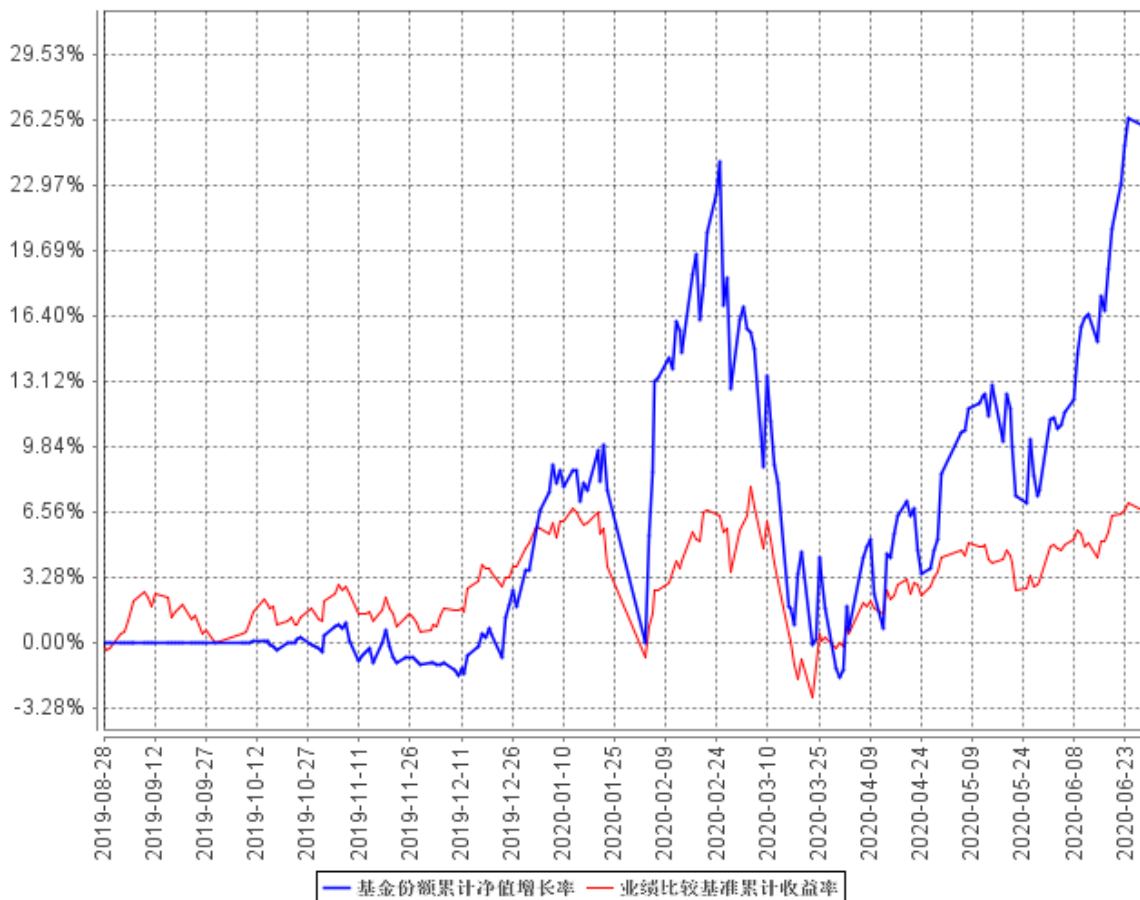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38%	1.57%	7.48%	0.54%	24.90%	1.03%
过去六个月	25.53%	2.14%	2.35%	0.90%	23.18%	1.2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05%	1.66%	7.43%	0.74%	22.62%	0.9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8 月 28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②根据《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5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行业龙头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

金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为 2019 年 8 月 28 日至 2020 年 2 月 27 日，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唯	首席投资官、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8 日	-	20 年	邹唯，理科硕士，20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长城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分析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基金经理、主题策略组组长，中信产业基金金融投资部董事总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题策略组组长、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2 月 1 日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首席投资官，董事总经理。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 日，任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 7 日至今，任汇安裕阳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 25 日至今，任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8 日至今，任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

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国内疫情基本得到了控制，海外疫情虽然有快速蔓延，但在世界经济里占比最大的美国 and 欧洲也基本过了高峰期（按照重症率来算）。因此我们认为疫情对资本市场的影响已经在一季度都被市场反映在了股价的波动里。全球资本市场在二季度均有不同幅度的反弹回升，A 股在利空下的韧性也比较显著。三季度我们预期内需会回升，尤其房地产的内需会体现出来，带动国内经济走出疫情的冲击，而货币政策在相当长时间内仍会比较友好，有利于科技成长公司的发展。未来一到两个季度看，总体上我们判断市场的机会大于风险。

本基金在二季度持仓变化不大，继续持有了新能源汽车、传媒游戏、集成电路、5G 通信、消费电子等行业的价值型成长股，其中对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行业进行了加仓。5G 手机今年大范围普及后，软件及互联网传媒行业也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我们认为创新型科技行业是未来中国经济发展的主旋律，尤其是在疫情影响下经济不太好的时候，在新基建的产业政策支持下，新能源汽车、高端电子制造行业等新兴行业都会有很大的长远发展空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2.3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4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8,988,690.03	91.91
	其中：股票	108,988,690.03	91.9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00,008.64	7.17
8	其他资产	1,099,238.51	0.93
9	合计	118,587,937.1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9,538,460.02	77.5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12,766.32	0.01

	业		
E	建筑业	1,144,440.00	0.9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593,327.12	4.8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690,746.57	10.9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950.00	0.0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8,988,690.03	94.3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53,400	9,310,824.00	8.06
2	603659	璞泰来	80,800	8,324,016.00	7.20
3	002812	恩捷股份	121,300	7,981,540.00	6.91
4	002475	立讯精密	130,977	6,725,668.95	5.82
5	688019	安集科技	16,140	6,208,573.80	5.37
6	002555	三七互娱	125,300	5,864,040.00	5.08
7	002916	深南电路	33,900	5,678,928.00	4.92
8	601816	京沪高铁	906,536	5,593,327.12	4.84
9	300661	圣邦股份	15,750	4,804,537.50	4.16
10	603290	斯达半导	21,600	4,531,680.00	3.9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使用股指期货策略。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使用国债期货策略。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的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0,411.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56,105.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71.66
5	应收申购款	391,750.4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99,238.5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816	京沪高铁	5,593,327.12	4.84	流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2,326,062.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75,950.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6,962,476.5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8,839,537.2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产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产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612-20200630	19,999,000.00	-	-	19,999,000.00	22.51%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本基金因持有人集中度较高而产生的相应风险，具体包括：巨额赎回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 5000 万元的风险、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风险以及基金收益水平波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对以上风险进行严格的监控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p>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5 号中青旅大厦 13 层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白玉兰大厦 36 层 02-03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http://www.huianfund.cn/>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21 日